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450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學生接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苗得申請疫苗假案，自即日起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11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615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業以112年4月27日肺中指字第1123700075號函知，有關前基於防疫控制需要，強化受僱者接種COVID-19疫苗意願，受僱者為接種COVID-19疫苗，得請疫苗接種假一事，自112年5月1日起停止適用。
- 三、配合前述調整，有關學生接種疫苗得申請疫苗假、不列入出席紀錄部分，自即日起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05/15 13:55:28
交換章

學務處

112/05/15 15:53



1120003318

無附件